

开封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汴应急〔2022〕58号

签发人：郑连成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 第119号提案的答复

符朝阳委员：

您在开封市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期间提出的《关于完善我市应对强降雨天气举措的提案》（第119号）已收悉，我局高度重视，积极部署，现答复如下：

关于强降雨容易形成内涝，造成人民财产遭受损失等问题，我们一直很关注，为最大程度减少强降雨对群众造成的影响，我们采取了以下应对措施。

一是强化预警信息发布。我局深刻吸取郑州“7.20”特大暴

雨经验教训，今年以来，针对极端天气、恶劣天气，完善了自然灾害预警信息发布办法，市气象部门发布气象灾害预警预报后，我局及时通过微信公众号和短信等途径发出应急提醒，扩大应急提醒知晓面，加强局内科室联动，推动全市各部门协同配合、信息共享，共同做好灾害防范应对。优化了应急响应启动标准，以降雨量为启动相应标准而不再以领导发布命令作为启动标准。截止答复之日，已累计发出应急提醒 22 条，分别对雨雪冰冻、寒潮、大风、大雾等恶劣天气提出防范措施；发布各类安全提醒 8 条。

二是持续推动应急救援体系建设。按照“以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力、以军队为突击力量、以专业救援队伍为骨干、以社会救援组织为辅助”的应急力量体系建设要求，我局统筹推动，制定印发了《开封市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加应急救援行动对接办法》，加强与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的沟通联动；依托政府部门建立 14 支专业应急队伍，主要包括供电、通讯、交通等应急保障队，以及防汛抢险队、医疗救护队等，6 月初联合开封市人才交流中心招聘应急救援队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32 名，组建专职救援力量；依托我市大中型企业建立专兼职应急队伍 7 支，涵盖化工消防、危险气体泄漏等专业；印发《开封市支持社会应急力量发展暂行办法》（汴政办〔2020〕27 号），鼓励社会应急力量参与到应急管理事业中。

三是加强应急物资装备准备。为满足防汛救灾需要，我局积极争取资金支持，预置救灾类生活物资约 2.9 万余件套，救灾帐篷 2980 余顶，确保灾区群众生活得到基本保障。为提升防汛救援工作能力，我局购置冲锋舟、皮划艇、生命探测仪、应急救援无人机系统等救援设备，与各应急救援力量共用共享，全面提升我市防汛力量救援水平，同时购买了大中型保障运输车辆 8 辆，确保灾时物资运输及时妥当。

四是广泛开展应急知识宣传。我局充分利用电视、广播、新媒体，结合“5.12”防灾减灾日、安全生产月、消防安全月等重要活动，广泛宣传防汛减灾安全避险知识。推动防汛应急知识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企业、进农村、进家庭，提升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救灾知识掌握和自救互救能力。以单位、社区、小区等单位组织群众开展逃生、应急避险等演练。我局与市委宣传部共同刊播安全主体栏目《安全汴梁行》，多渠道推广各县区、各相关单位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先进经验做法，同时普及相关行业安全知识，提高群众的安全意识，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舆论环境。

当前，我市已进入主汛期，我局将积极作为，承担起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职能，组织、协调、指导、监督全市防汛工作，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、维护稳定的社会环境作为防汛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把不发生群死群伤事故作为金标准，确保我市 2022 年平安度汛！

联系单位：开封市应急管理局

联系电话：22725572



抄送：市政府督查局、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

开封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2年6月24日印发
